吴川市2025年人工影响天气工作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人工影响天气工作决策部署，坚持科学作业、精准作业、安全作业，推进我市人工影响天气（以下简称“人影”）高质量发展，根据《气象法》《大气污染防治法》《人工影响天气管理条例》《森林防火条例》《广东省气候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条例》《广东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市人影工作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服务国家、服务人民，安全高效开展2025年人影各项工作，为我市实施重大战略、防灾减灾、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振兴和经济建设等提供有力保障。

二、需求分析

（一）保障水资源安全。受地理、地形、地质条件等因素的影响，我市降雨时空分布明显不均，阶段性、区域性干旱问题较为突出。2024年，我市年雨量1964.7毫米，较常年偏多25%，属平水年份，但降水时间分布不均匀，空间上呈南多北少格局，主要降水时段集中在汛期（2024年4月4日～10月15日），约占2024年降雨量的87.1％。根据气候预测，今冬明春我市降水总体偏少，发生阶段性、区域性气象干旱的可能性较大，仍需加强全市水资源的管理，科学调度水资源，适时开展增雨作业。

（二）服务生态文明建设。降雨偏少会造成水库蓄水不足、河流水位下降、森林涵养功能降低、高森林火灾风险等级频次增多等问题，极大地影响区域水资源、生态涵养、森林资源等安全，亟需通过开发空中云水资源，增加区域降水量，补充自然降水的不足。

（三）改善空气质量。贯彻落实《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保护和改善环境，防止大气污染，保障公众健康，需要发挥人影作业在应对重污染天气和重点区域大气污染联合防治中的作用，提升综合治理能力，使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环境更优美。

三、重点任务

（一）科学高效开展人影作业

根据全市抗旱减灾、水库蓄水、降低森林火险等级、生态环境保护与农业生产用水需求，结合我市降水时空分布特征，在吴阳镇万屋村作业点适时开展人工增雨作业，增加水库蓄水，保障饮用水安全，缓解土壤干旱，提高地下水位，助力改善生态环境，协助生态修复。

（二）加强人影作业基础条件保障

加强军民航空管制部门的空域协调，提升飞机人工增雨作业保障力度，提高空中云水资源开发利用率。

（三）开展人影科学研究

完善作业条件识别预报体系，加强雷达云监测预警、气象卫星云参量反演应用研究，提高重点区域作业条件监测的精细度和准确度。加强人影作业效果评估方法研究，拓展评估手段，增加新资料应用，提高科学性。协助湛江加快推动广东省人工影响天气试验基地（湛江）建设，研究探索人工影响天气消减雾霾的新技术和新方法，积极开展人工消雾相关试验。

（四）加强人影联动机制建设和安全管理

与应急管理、水务、水文、农业农村等部门加强沟通，了解旱情实况，提高作业精准度，实现作业信息共享，落实人影安全责任制，严格执行作业空域申请和作业公告制度，加强火箭弹药运输存储管理、作业装备检定，开展人影安全检查。积极利用部队民兵弹药库或符合条件的民爆仓库存储人影燃爆器材，落实人防、物防、技防等安全防范措施，规范物品流向登记。完善行业标准体系和安全管理制度，做好作业人员上岗培训和安全教育。加强人工影响天气区域协作，适时联合广西玉林等地市开展协同作业或演练，开展人影安全联合检查。

（五）科学有效开展人影作业

建立常态化人影作业机制。主要采用地面火箭作业方式，在我市吴阳镇万屋村火箭作业点开展常态化人影作业，涵养水源，增加水库蓄水。根据旱情的发生、发展和用水需求，继续加强与鹤地水库上游集雨区—玉林市的人工影响天气合作，条件适宜时联系省人工影响天气中心增援飞机作业，加大人影作业面积，提高作业效率。按照《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要求，应对重污染天气，组织开展人影作业，发挥人影作业在生态建设和保护工作中的积极作用。根据我市森林防火、降低森林火险等级等需求，适时开展人影作业。

四、经费

2025年度市人影工作经费由我市财政结合财力状况在2025年财政预算中统筹考虑支持，并积极争取省、湛江市气象局对我市人影作业的资金支持。

五、预期效益

通过人影工作，进一步防御和减轻气象灾害的影响，强化人影在乡村振兴、防灾减灾、生态文明建设中的服务保障作用。保障城乡生活生产用水，促进生态环境的保护和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在人影组织管理体系、现代业务体系、科技支撑体系以及安全监管体系建设有所突破和发展，提升我市人影工作现代化水平，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作出积极贡献。